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发出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通知内容详见2017年9 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告),现将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 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7年9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三十三次会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17年10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50分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0月10日上 午9:30 \sim 11:30,下午13:00 \sim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7年10月9日下 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7年10月10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 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 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 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27日。
 -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议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内容		
1.00	《关于同意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2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内容,也可登陆巨潮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备注
	提案名称	该列
北男和批		打勾
非累积投票提案		栏目
示 灰杀		可以
		投票
1.00	《关于同意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 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



东)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4、登记时间: 2017年10月9日上午8: 30-11: 30,下午2: 30-4: 30;
- 5、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 6、登记方式:股东本人(代理人)亲自或传真方式登记。
- 7、会议费用安排: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8、会议联系方式:
 - (1)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8号京汉大厦
 - (2) 邮政编码:100041
 - (3) 联系人: 徐群喜
 - (4) 联系电话: 010-52659909
 - (5)传真: 010-52659909
 - (6) 电子邮箱: hbjhzqb@sohu.com
- 9、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七、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或填入相应票数):

坦安		备注	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栏目	同	反	弃
細吗		可以投票	意	对	权
1.00	《关于同意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名):

授权日期: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期限: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股

附件一: 网络投票程序

(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 360615; 投票简称: 京汉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投票注意事项: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17 年 10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